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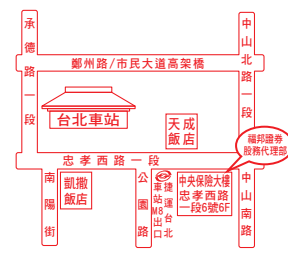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服專線：(02)2371-1658【公司代號：3303】
岱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15年股東常會
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本公司基於辦理股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57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
stockservices.tdcc.com.tw

股東台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郵局內裝有附件，應作廢交回郵局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證郵字第0386號

第一聯

「股東e服務」之股務事務電子通知平台協助發送股利發放電子通知。若股東同意股利發放紙本通知改為接收電子通知者，請逕至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平台申請。
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請注意※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徵求股數限3,000股(含)以上】，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13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徵求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或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所辦理(詳如第二聯部分徵求場地表)。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台136徵求點請洽www.acsc.com.tw或掃描QR code)



地址	電話	地址	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8號(日野苑飯店旁邊)	(02)2351-6733	桃園市桃園區愛八街15號(麵包同話後方)	(03)335-7025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6號12樓之8(捷連台北車站新北三越出口)	(02)2331-2141	苗栗縣頭份市維新路35號(竹南南地下道全家福鞋店正對面)	(037)627-163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2753-5992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台北市士林區德信路92號(檳榔店內-忠誠牛肉麵旁)	(02)2828-2007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王銀斜對面)	(049)232-7456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8792-9175	雲林縣西螺鎮平和路162號(新德記-野鳥家)	0912-303-353
台北市南港區福德街311號(伊美自助洗衣店)	(02)2786-7680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221-901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府中1號出口)	(02)2956-2019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近交通台)	(06)635-0786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373巷31弄11號1樓(原永元路)	(02)2920-8426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45號(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282-2088
新北市三重區文化北路226巷46號1樓(正義北路八方雲集樓/三安里站牌)	(02)2982-4608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201-4827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1樓)	(02)2425-7224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765-7277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台灣銀行	004	三信商銀	147	台北市五信	104
土地銀行	005	聯邦銀行	803	基隆一信	114
合作金庫	006	遠東國際	805	基隆市二信	115
第一銀行	007	元大銀行	806	淡水一信	119
華南銀行	008	永豐銀行	807	淡水信合社	120
彰化銀行	009	玉山銀行	808	宜蘭信合社	124
上海銀行	011	凱基銀行	809	桃園信合社	127
台北富邦銀行	012	星展(台灣)銀行	810	新竹一信	130
國泰世華銀行	013	台新國際	812	新竹三信	132
高雄銀行	016	安泰銀行	816	台中二信	146
兆豐國際商銀	017	中國信託	822	彰化市一信	158
全國農業金庫	018	日商瑞穗	020	彰化市五信	161
花旗(台灣)	021	美國銀行台北	022	彰化市六信	162
滙豐(台灣)	039	泰國盈谷	023	彰化市十信	163
王道商業銀行	048	菲律賓首都	025	鹿港信合社	165
台灣企銀	050	美國紐約	028	嘉義三信	178
渣打商銀	052	新加坡商大華	029	台南市三信	188
台中商銀	053	德商德意志	072	高雄三信	204
京城商銀	054	香港商東亞	075	花蓮一信	215
匯豐(台灣)	081	美商摩根大通	076	花蓮二信	216
瑞興商銀	101	法商巴黎	082	澎湖一信	222
華泰銀行	102	法商東方匯理	086	澎湖二信	223
臺灣新光商銀	103	瑞商瑞士	092	金門縣信合社	224
陽信銀行	108	日商三菱東京日聯	098	中華郵政公司	700
板信銀行	118	日商三井住友	321		

戶名	戶號	1X
注意 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岱稜
原留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代局號	700
	局(含檢號)	
	帳(含檢號)	
	號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應分配現金股利依上列聲請書方式辦理，若匯撥不成功即撤銷該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1X 岱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5年5月22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麻豆區新生北路56號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法人指派書
茲指派 君
出席貴公司本次股東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法人股東親自出席專用)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出席證編號：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5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114年度盈餘分配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發行民國一百一十五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岱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二、**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及使用委託書，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委託人(股東)		編號 1X-115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M174-Z01X-6-102

附件

發行民國一百一十五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說明如下：

- 一、依據公司法第267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內容如下：
 - (一)預計發行價格：為無償發行配發予員工
 - (二)預計發行總額(股)：預計發行股數不超過普通股7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實際發行股數將於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另提董事會決議之。
- (三)既得條件：
 - 1、員工自獲配(即增資基準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以下各項條件方可既得：
 - (1)於各既得期間屆滿日仍在職。
 - (2)各既得期間內未曾有違反任何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從屬公司簽訂之合約及本公司或本公司從屬公司之工作規則等情事。
 - (3)達成本公司所設定員工績效評核指標(即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績效考核等第至少為「A」(含)以上)與公司營運成果指標。
 - 2、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比率，於次一會計年度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承認公告後，依序遞延取得，分別為第一年度20%、第二年度30%、第三年度50%。惟各年度未達目標值之未既得比例股份，將暫不收回註銷，若於以後年度達到前述各年度目標值(含)以上，則前述之未既得比例股份將遞延於達標年度發放。
 - 3、各年度可既得股數以本公司於各既得日前一年度經會計師審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依下列說明計算之。計算結果到股為止，未滿一股者無條件捨去。
 - (1)營業收入淨額成長率(權重40%)：門檻值5%、目標值8%
 - 1.1 門檻值：各既得股票前一年度營收，須較其前一年度之「累積成長目標」成長5%。
 - 1.2 目標值：各既得股票前一年度營收，須較其前一年度之「累積成長目標」成長8%。
 - 1.3 前述「累積成長目標」，係以2026年營收為基期，逐年累加計算。
 - (2)稅後淨利獲利(權重60%)：門檻值8%、目標值12%。
 - 2.1 門檻值：各既得股票前一年度稅後淨利額，須高於前一年度之108%。

- 2.2 目標值：各既得股票前一年度稅後淨利額，須高於前一年度之112%。
 - 2.3 2027年的門檻及目標值，係以2024年至2026年稅後淨利額三年平均值為基準，逐年累加計算。
 - (3)本辦法採分級式給付設計，既得股數比例：小於門檻值：0%、等於門檻值：50%、大於或等於目標值：100%、介於門檻值與目標值：以內插法計算。
 -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遇有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已獲配股數並予以註銷；於例外情形(包括但不限於發生繼承)，則依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辦理。
 - (五)員工之資格條件：
 - 1、對本公司或本公司從屬公司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者。
 - 2、本公司或本公司從屬公司未來核心技術與策略發展之特定關鍵人才。
 - (六)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吸引及留住任職公司高階主管及關鍵人才，並將其獎勵連結股東利益。
 - (七)可能費用化金額、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 1、可能費用化金額：以115年02月24日(董事會開會前一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每股新台幣48元估算，預估全數發行可能費用化金額為新台幣33,600仟元。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於115年、116年、117年及118年度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5,106仟元、12,254仟元、10,640仟元及5,600仟元。
 - 2、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以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93,536,607股計算，此費用化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於115年、116年、117年及118年度分別為0.05元、0.13元、0.11及0.06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 (八)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依「民國一百一十五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第五條第十項辦理。
 - (九)其他重要約定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本公司將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各項條件，如因法令修訂或主管機關審核要求而有修訂必要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嗣後再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台南市麻豆區新生北路56號，召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14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11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1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114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114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3. 發行民國一百一十五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決議分派：盈餘現金股利每股配發3元。
- 三、本公司發行民國一百一十五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相關內容詳請附件。
- 四、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項下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5年3月24日至115年5月22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無需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核對資料無誤後，製發出席簽到卡寄交予受託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受託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會場辦理出席。
- 七、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5年4月21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證券代號查詢。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5年4月22日至115年5月1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點選「電子投票」並依相關說明進行投票。
-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 十一、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岱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 啓

委 託 書 使 用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